

证券代码：874790

证券简称：科州药物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13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2月6日以书面结合通讯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HONGQI TIAN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1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年12月，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签署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4,500万元，超出公司前期已审议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上限4,000万元。本议案对上述现金管理进行追认审议。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没有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安排，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对于公司本次追认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请董事会予以认可。

同时，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本数），用于购买银行等正规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现任审计委员会成员戴欣苗、陈军、程瑛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杰、陈军、ZHOU JOE XIN HUA、戴欣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4日